

## 德清县部分民办学校收费标准调整意向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委托，对德清县部分民办学校收费标准调整意向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：

1、项目名称：德清县部分民办学校收费标准调整意向

2、项目范围及内容：此次项目实施范围为德清县。德清县部分民办学校现行收费标准如下（现有意向对如下收费标准进行合理范围内的调整）：①德清县育才学校：小学教育收费基准标准为2200元/生·学期；初中教育收费基准标准为3000元/生·学期。②德清县莫干山外国语学校：小学普通班学费基准标准为8000元/生·学期；中美合作小学星睿班学费基准标准为20000元/生·学期；双语教育初中班学费基准标准为15000元/生·学期；学生住宿费标准为800元/生·学期。③德清县华盛达外语学校：初中教育收费基准标准为18000元/生·学期；高中教育收费基准标准为26000元/生·学期；初、高中住宿费标准为2200元/生·学期。

3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
4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村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5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顾小强 联系方式：18305068963（微信同号）

6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1年6月2日

